

渠县科学技术局

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711 号）、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等相关规定，编制渠县科学技术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，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。2024 年，渠县科学技术局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二十条“法定主动公开内容”要求，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围绕科技创新等社会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，充分发挥舆论引导作用，及时积极发布国家、省、市、县最新科技政策、政策解读培训和项目申报、人才服务等相关科技信息 51 条；通过四川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公开助企惠企政策 9 条；通过渠县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本单位财政预算、决算信息 2 条，主动公开其他工作信息 5 条，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知晓率，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2024 年，渠县科学技术局未收到任何形式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无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为有效规范管理政府信息，渠县科学

技术局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进行保密性审查，确保“涉密信息不上网，上网信息不涉密”，常态化落实政府信息公开“三审”制度，按照承办股室负责人初审、分管局领导审核、局主要领导核发的程序进行发布，确保了发布的政府信息内容全面、语言表述严谨、标点使用准确、信息发布规范。全年无失密泄密事件，未产生公文严重错情。2024 年，渠县科学技术局未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渠县科技局政府信息公开主要依托渠县政府门户网站。我局在渠县政府门户网站发布机构职能、行政权力、最新科技法规文件及解读和科技局最新工作动态等信息，多角度、全方面地精准服务科技企业。同时积极通过县级以上报纸、新闻网站等媒体等平台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形式，加强科技信息的公开和宣传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。渠县科学技术局严格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严格落实了“谁主管、谁负责、谁发布、谁负责”的工作制度。认真开展政务公开问题排查整改工作，及时整改信息发布不及时等各类问题，不断增强政务公开工作质量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 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也存在一些不足，一是政策解读质量不高，解读形式单一，图文视频结合形式较少；二是工作的系统性、规范性体现不够明显，公布时效性需进一步加强；三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宣传力度不足，信息公开工作的覆盖面和影响力需进一步加强。

改进情况：一是强化组织领导，提升工作政治高度。提高对信息公开的重视程度和主动性，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，有力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朝着规范化、制度化方向发展。二是深化学习培训，增强工作业务精度。组织干部开展集中学习，深入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以及省、市、县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的文件规定。三是优化总结提炼，打造政务公开亮度。针对各主要业务科室的工作职责，个性化制定公开计划，强化对公开内容的检查和督促，保证政务公开工作有效开展。加强对工作的总结和提炼，努力形成独具特色的工作亮点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渠县科学技术局 2024 年未发出政府信息处理费收费通知，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